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南市善化區南科九路8號(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52,193,545股(其中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49,895,002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70,091,426股(已扣除無表決權股數21,000股)之74.46%。

列席董事：同盈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莊朝欽、同盈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美蓉、厚勝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邱雅文、蔡明堂

列席人員：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會計師

主席：莊朝欽

記錄：陳慧汝

(董事長黃堂傑請假，並委託董事莊朝欽為代理主席)

壹、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109年度營業報告書(請詳附件)，敬請 鑒察。

二、109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詳附件)，敬請 鑒察。

三、109年度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24條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資本公積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21,027,428元配發現金予股東，按發放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每股配發現金0.3元。

二、本次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按比例計算至元，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資本公積發放現金之總額，並授權由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發現金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四、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請詳議事手冊)，敬請 鑒察。

五、訂定「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報告(請詳議事手冊)，敬請 鑒察。

六、修訂「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報告(請詳議事手冊)，敬請 鑒察。

七、修訂「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報告(請詳議事手冊)，敬請 鑒察。

八、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報告(請詳議事手冊)，敬請 鑒察。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及林姿妤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詳附件。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可行使表決權數 52,193,545 權；本案贊成 51,763,509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49,799,966 權），反對 13,368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3,368 權），棄權及未投票 416,668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81,668 權），贊成權數佔總權數 99.17%，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9 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51,750,252 元，經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及減除保留盈餘調整數後，計本年度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26,317,520 元。

二、擬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彌補後，本公司期末無待彌補虧損。

三、民國 109 年度虧損撥補，請詳附件。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可行使表決權數 52,193,545 權；本案贊成 51,762,155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49,798,612 權），反對 14,722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4,722 權），棄權及未投票 416,668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81,668 權），贊成權數佔總權數 99.17%，本案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據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0 年 2 月 9 日證櫃監字第 11000519041 號函，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可行使表決權數 52,193,545 權；本案贊成 51,761,909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49,798,366 權），反對 13,968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3,968 權），棄權及未投票 417,668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82,668 權），贊成權數佔總權數 99.17%，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 年 4 月 25 日金管證交字第 1080311451 號令，及公司法第 173 條規定，修訂「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二、「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可行使表決權數 52,193,545 權；本案贊成 51,761,909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49,798,366 權），反對 14,307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4,307 權），棄權及未投票 417,329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82,329 權），贊成權數佔總權數 99.17%，本案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柒、散會：上午九時二十四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9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281,964 仟元，較 108 年度新台幣 430,160 仟元，減少 34.45%，本期損益為新台幣-51,751 仟元，較 108 年度新台幣 35,226 仟元，減少 246.91%。另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09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289,721 仟元，較 108 年度新台幣 439,616 仟元，減少 34.10%，本期損益為新台幣-51,751 仟元，較 108 年度新台幣 35,226 仟元，減少 246.91%。

二、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執行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個體：

單位：新台幣

年度 分析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281,964 仟元	430,160 仟元
	營業毛利	91,011 仟元	168,034 仟元
	稅後淨利	-51,751 仟元	35,226 仟元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3.04 2.45
	股東權益報酬率（%）		-4.51 2.95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54 9.92
		稅前純益	-8.84 5.92
	純益率（%）		-18.35 8.19
	每股盈餘（元）		-0.74 0.50

合併：

單位：新台幣

年度 分析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289,721 仟元	439,616 仟元
	營業毛利	79,131 仟元	157,633 仟元
	稅後淨利	-51,751 仟元	35,226 仟元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3.02	2.41
	股東權益報酬率（%）	-4.51	2.95
	佔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5.05
	比率（%）	稅前純益	6.09
	純益率（%）	-17.86	8.01
	每股盈餘（元）	-0.74	0.50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短程研究方向：

目前單一電子產品需同時具有多項功能之趨勢日益明確，例如：手機從初始的通訊功能，逐漸增加照相與攝影功能、遊戲功能、導航功能…等等，甚至近幾年手機配件所發展出來的藍芽耳機，也逐漸加入耳溫量測等功能，因而導致電路設計更加複雜之趨勢。而軟板材料特性之要求，將朝向開發有助於客戶端良率值穩定之材料，以及因應線路密集化，傳統材料特性所不足之處。例如：低尺寸漲縮材料、高散熱性材料、高頻材料、high Tg 材料、低離子遷移材料等，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以低離子遷移材料而言，當線路密集化後，線寬線距越來越窄的情況下，絕緣材的抗離子遷移能力會被放大檢視，因此下一代的抗離子遷移接著膠是目前開發項目。另外，高頻材料更是未來 5G 網路世代發展的基礎。高頻材料可解決大量訊號傳遞時，所產生的訊號延遲、訊號失真等問題，以便應用於未來物聯網、車聯網、醫療…等領域中。甚至部分更高階之應用，需同時具備上述兩項以上之產品特性，例如：高頻材料需有高導熱之特性，因為預計在高頻訊號傳輸的過程中，往往會產生大量的熱能。當熱能逐漸累積於電路板中，就將會反過來影響序號控的穩定性。

2. 中程研究方向：

擴大感光型 PI 保護膜 (PSPI) 使用範圍，以利市場拓展。並利用核心技術優勢，開發可簡化客戶製程之新疊構產品，例如利用 PSPI 核心技術，進一步發展導熱型、透明型、低介電型等，各種可達到高解析且具有不同功能性之產品。藉由上述功能性材料的開發，可符合未來電子線路密集化、輕量化、穿戴式電子、高速傳輸訊號…等需求。

此外，經累積多年感光技術研發能量，目前除了上述PI保護膜之外，亦可結合其他樹脂特性，延伸應用於其他產品項目，例如：電路板內層材料、電鍍增層材料，甚至可剝膠等耗材方面。

此外，除了原有印刷電路板領域外，因公司掌握PI配方開發核心能力，故在折疊式手機、筆電、捲曲式手機、電視應用所需材料進行著墨。另外，也針對可撓式顯示器與折疊式手機所需要之關鍵材料進行開發，主要為耐高溫透明聚醯亞胺基板應用於TFT基板，柔性顯示器前蓋板與觸控所使用的低相位差透明聚醯亞胺膜材。

3. 長程研究方向：

利用核心技術與產品延伸，將產品觸角延伸至軟試刷電路板領域以外。例如第二代以後之PSPI產品，除了既有負型PSPI之外，亦包含解析度更高之正型PSPI與PSPBO以及高強度的負型PSPI，可應用於綠能、OLED顯示器、智能、半導體、IOT等相關領域。而電動車、AI等議題，更是已經明確訂出發展時程的項目，例如歐、美等已開發國家，分別訂定西元2025至2030年之間，禁止或限定燃油車上路，其他全球各國也紛紛制訂相關法規與以規範。因此，預計於西元2035年之前，大部份的國家已有當高的電動車佔比。可以想像，電動車所需的電子零件是傳統燃油車的數倍，而製品中使用的新材料，甚至製程中的耗材，這都是電子材料廠商可著墨之處。

五、經營方針及實施狀況：

1. 持續發展既有智慧型手機用材料，除了薄化、柔軟性等特性提升，以因應市場智慧型手機高密度化的要求之外，亦配合革命性智慧型手機設計，例如可折疊趨勢，開發可相互匹配之材料。
2. 積極拓展汽車用電子、觸控面板…等手機以外之應用領域，將產品觸角延伸至電路板以外之領域，例如顯示器、半導體等，以擴大公司業績基礎，並分散營運風險，降低手機產業興衰對公司營運的影響。
3. 有效整合台灣廠與蘇州廠產能，提升生管效益，有效降低運輸成本，並擴大具競爭力之高毛利產品比例，逐步減化產品品項。
4. 賦予各部門人員績效指標，落實全員績效觀念，強化管理效能，提升營運效率。
5. 強化人才培訓與員工教育訓練，提升現有員工能力，並儲備長期發展所需之人才。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及林姿妤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

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蔡明堂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249 號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收入認列之說明；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七)營業收入之說明。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印刷電路板材料及薄膜覆晶軟性基板之製造及銷售業務。由於銷貨對象遍佈臺灣、馬來西亞及中國大陸等地區，易受終端市場需求影響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確認銷貨收入認列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包括檢視客戶基本資料、授信額度之簽核、收入認列依據之確認、簽核程序及現金收款程序。
2. 確認重要銷售對象之基本資料，並分析兩期之銷售金額及情況，以評估對其銷售金額及性質之合理性。
3. 針對本年度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括確認客戶訂單、出貨單及銷貨發票，確認帳列銷貨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存貨之說明。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0,209 仟元及 6,049 仟元。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印刷電路板材料及薄膜覆晶軟性基板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推算其淨變現價值。前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陳舊項目，由於管理階層於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之程序及評價基礎涉及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因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驗證用以評估存貨貨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其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提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錯誤或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會計師

林姿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0 日

 律勝利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	108 年 12 月 31 日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2,089	10	\$	397,068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42,400	16		46,214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及八		278,595	18		297,224	1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656	-		62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87,219	6		120,707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16,712	1		24,355	2
1200	其他應收款			9,445	1		4,63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5,518	2		9,922	1
130X	存貨	五及六(五)		34,160	2		43,115	3
1410	預付款項			2,910	-		11,66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59,704	56		955,529	59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及八		5,101	-		5,09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43,679	16		262,494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53,358	17		260,707	1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86,053	6		84,940	5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3,901	1		12,26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32,607	2		23,01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七)		31,382	2		20,88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0	-		40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二)		136	-		10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6,380	-		6,86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72,637	44		676,408	41
1XXX	資產總計		\$	1,532,341	100	\$	1,631,937	100

(續次頁)

律勝會計師事務所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226,543	15	\$	247,900	1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及八		60,000	4		50,000	3
2150	應付票據			1,316	-		520	-
2170	應付帳款			12,134	1		11,247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003	-		2,921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30,304	2		34,924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3,727	-		4,94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		1,658	-		1,591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4,100	-		95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0,785	22		355,008	2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439	-		65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		86,141	6		84,223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6,580	6		84,877	5
2XXX	負債總計			427,365	28		439,885	27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701,124	46		701,124	43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四) (十五)		324,240	21		324,177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105,128	7		101,60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402	2		35,40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	26,318)	(2)		64,014	4
3400	其他權益	六(六)	(	34,313)	(2)	(	34,270)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十四) (十五)	(	287)	-		-	-
3XXX	權益總計			1,104,976	72		1,192,052	73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32,341	100	\$	1,631,937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 勝 利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民國 109 年 及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281,964	100	\$	430,16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八)(九) (十二)(二十二) (二十三)及七	(	189,845)	(67)	(	261,400)	(61)
5900 營業毛利			92,119	33		168,760	39
5910 未實現銷貨損失	六(六)及七		1,115	-		2,223	1
5920 已實現銷貨損失	六(六)及七	(	2,223)	(1)	(	2,949)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91,011	32		168,034	39
營業費用	六(八)(九) (十二)(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9,179)	(3)	(	12,146)	(3)
6200 管理費用		(	23,619)	(8)	(	27,79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76,032)	(27)	(	58,559)	(1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08,830)	(38)	(	98,496)	(23)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	17,819)	(6)		69,538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八)		10,398	4		18,635	4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2,777	4		1,99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	(	45,172)	(16)	(	13,301)	(3)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十一) (二十一)	(	4,516)	(2)	(	4,62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17,664)	(6)	(	30,756)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44,177)	(16)	(	28,049)	(6)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	61,996)	(22)		41,489	10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四)		10,245	4		6,263)	(2)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51,751)	(18)	\$	35,226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3)	-	\$	2,14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四)		1	-	(	43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六)	(	43)	-	(	9,523)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5)	-	(\$	7,805)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1,796)	(18)	\$	27,421	6
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		(\$		0.74)	\$		0.50
9850 稀釋		(\$		0.74)	\$		0.5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捷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附 註 彙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配 置 金 計

108 年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08 年度淨利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轉讓庫藏股票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受贈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09 年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09 年度淨損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受贈資產

買回庫藏股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董事長：黃登傑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總經理：黃登傑

-25-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 勝 利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9 年 及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61,996)	\$ 41,48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利益)	六(二)	8,595 (	6,17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五)	(355) (	4,424)
存貨報廢損失	六(五)	2,705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380)	-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六(九)(二十)	(332)	-
未實現銷售損失	六(六)及七	(1,115) (	2,223)
已實現銷售損失	六(六)及七	2,223	2,949
折舊費用	六(七)(八)(二十二)	26,447	24,988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二)	1,852	1,87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五)(二十三)	-	519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0,398) (	18,63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4,516	4,6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30)	2,588
應收帳款		33,488	20,975
應收帳款—關係人		7,643 (	6,551)
其他應收款	(	6,190)	48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57	901
存貨		6,605	9,922
預付款項		8,751	1,13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36) (	1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96 (	284)
應付帳款		887 (	14,285)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918)	2,921
其他應付款	(	7,389) (	12,684)
退款負債—流動		3,143	50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3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733	81,309
收取之利息		11,780	19,394
支付之利息	(	4,559) (	4,605)
支付之所得稅	(	783) (	12,7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171	83,342

(續次頁)

 律師 謝勝科 查核 裕宏公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9 年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增加)減少 (\$ 204,781) \$ 15,1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

加) 18,629 (19,28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1) (1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6,153) (9,34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六) (3,365) (69,4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償款

380 -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4,113) (1,876)

處分無形資產償款

959 -

預付設備款增加

(20,883) (27,23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214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484 (6,8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8,854) (117,72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七) (21,357) 29,12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1,659) (1,55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35,056) (34,741)

買回庫藏股票

六(十三) (287) -

庫藏股轉讓員工

六(十三) - 5,502

受贈資產

六(十四) 63 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296) (1,6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34,979) (36,0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97,068 433,08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62,089 \$ 397,06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4251 號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律勝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律勝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律勝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律勝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律勝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八)收入認列之說明；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項目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八)營業收入之說明。

律勝集團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印刷電路板材料及薄膜覆晶軟性基板之製造及銷售業務。由於銷貨對象遍佈臺灣、馬來西亞及中國大陸等地區，易受終端市場需求影響

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確認銷貨收入認列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包括檢視客戶基本資料、授信額度之簽核、收入認列依據之確認、簽核程序及現金收款程序。
2. 確認重要銷售對象之基本資料，並分析兩期之銷售金額及情況，以評估對其銷售金額及性質之合理性。
3. 針對本年度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括確認客戶訂單、出貨單及銷貨發票，確認帳列銷貨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存貨之說明。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5,579 仟元及 10,815 仟元。

律勝集團主要經營印刷電路板材料及薄膜覆晶軟性基板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律勝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推算其淨變現價值。前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陳舊項目，由於管理階層於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之程序及評價基礎涉及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因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驗證用以評估存貨貨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其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提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一個體財務報告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律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律勝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律勝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錯誤或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律勝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律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律勝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律勝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律勝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會計師

林姿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0 日

 律勝科技 及子 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	108 年 12 月 31 日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6,158	13	\$ 422,995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242,400	16	46,214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278,595	18	297,224	1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868	-	2,52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99,502	6	140,262	8
1200	其他應收款		9,448	1	4,763	-
130X	存貨	五及六(五)	34,764	2	43,884	3
1410	預付款項		23,425	1	33,277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86,160	57	991,142	60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5,101	-	5,09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442,272	29	463,769	2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93,634	6	92,740	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九)	11,732	1	13,462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6,087	1	13,53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42,581	3	35,769	2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六)	36,458	2	26,910	2
1920	存出保證金		478	-	465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三)	136	-	10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6,380	1	6,86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54,859	43	658,710	40
1XXX	資產總計		\$ 1,541,019	100	\$ 1,649,852	100

(續次頁)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226,543	15	\$	247,900	1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及八		60,000	4		50,0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588	-		607	-
2150	應付票據			1,316	-		520	-
2170	應付帳款			14,640	1		14,539	1
2200	其他應付款			33,966	2		49,09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3,727	-		4,94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1,658	-		1,591	-
2310	預收款項			1,630	-		1,471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4,100	-		95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48,168	22		371,629	2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39	-		65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86,141	6		84,223	5
2645	存入保證金			1,295	-		1,29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7,875	6		86,171	5
2XXX	負債總計			436,043	28		457,800	2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701,124	45		701,124	42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十五)						
		(十六)		324,240	22		324,177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105,128	7		101,60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402	2		35,40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	26,318)	(2)		64,014	4
3400	其他權益		(	34,313)	(2)		34,270)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十五)						
		(十六)	(	287)	-		-	-
3XXX	權益總計			1,104,976	72		1,192,052	7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41,019	100	\$	1,649,852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289,721	100	\$	439,6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七)(十)(十三)(二十三)(二十四)	(	210,590	(73)	(	281,983	(64)
5900 營業毛利			79,131	27		157,633	36
營業費用	六(七)(十)(十三)(二十三)(二十四)及十二	(			(		
6100 推銷費用		(	11,356	(4)	(	16,062	(4)
6200 管理費用		(	33,565	(11)	(	39,21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75,239	(26)	(	67,322	(1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		117	-		37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20,043	(41)	(	122,224	(28)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	40,912	(14)		35,409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九)		10,815	4		19,114	4
7010 其他收入	六(八)(九)(二十)		22,171	7		8,19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九)(二十一)及十二(		46,790	(16)		15,395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七)(二十二)	(	4,516	(2)	(	4,62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8,320	(7)		7,291	2
7900 稅前(淨損)淨利		(	59,232	(21)		42,700	10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五)		7,481	3		7,474	(2)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51,751)	(18)	\$	35,226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	-	\$	2,14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1	-		43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3	-	(	9,523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5	-	(\$	7,805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1,796)	(18)	\$	27,421	6
本期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1,751)	(18)	\$	35,226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1,796)	(18)	\$	27,421	6
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		(\$	0.74)	\$	0.50		
9850 稀釋		(\$	0.74)	\$	0.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主 體 之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盈餘總額
108 年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01,124	\$ 323,644	\$ 94,010	\$ 35,402	\$ 69,406	\$ 24,747	\$ 5,520	\$ 1,193,319
108 年度淨利	-	-	-	-	35,226	-	-	35,226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18	(9,523)	-	(7,80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523)	-	27,421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36,944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7,595	-	(7,595)	-	-	-
現金股利	-	-	-	-	(34,741)	-	-	(34,741)
轉讓庫藏股票	-	(18)	-	-	-	-	5,520	5,50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519	-	-	-	-	-	519
受贈資產	-	32	-	-	-	-	-	32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01,124	\$ 324,177	\$ 101,605	\$ 35,402	\$ 64,014	\$ 34,270	\$ -	\$ 1,192,052
109 年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01,124	\$ 324,177	\$ 101,605	\$ 35,402	\$ 64,014	\$ 34,270	\$ -	\$ 1,192,052
109 年度淨損	-	-	-	-	(51,751)	-	-	(51,751)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	(43)	-	(4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1,753)	(43)	-	(51,796)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3,523	-	(3,523)	-	-	-
現金股利	-	-	-	-	(35,056)	-	-	(35,056)
受贈資產	-	63	-	-	-	-	-	63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287)	(287)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01,124	\$ 324,240	\$ 105,128	\$ 35,402	\$ 26,318	\$ 34,313	\$ 287	\$ 1,104,97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勝科技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59,232)	\$ 42,7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二)			
(利益)		8,595 (	6,174)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	(117)	(37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五)	(4,042)	(8,193)
存貨報廢損失	六(五)	2,70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一)	(380)	-
折舊費用	六(六)(七)(九)		
(二十一)			
(二十三)		47,758	47,9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六(六)	-	229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三)	1,989	1,973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六(二十一)	(332)	-
無形資產轉列其他費用	六(十)	-	44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六)	-	519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0,815)	(19,11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4,516	4,6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55	7,358
應收帳款		40,878	21,187
其他應收款	(	6,067)	965
存貨		10,490	20,037
預付款項		9,852	1,591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36)	(1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19)	519
應付票據		796	(284)
應付帳款		101	(14,223)
其他應付款	(	7,579)	(20,548)
預收款項		159	(79)
退款負債—流動		3,143	50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3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018	81,502
收取之利息		12,197	19,872
支付之利息	(	4,557)	(4,605)
支付之所得稅	(	783)	(12,75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875	84,013

(續次頁)

律勝科技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09 年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增加)減少		(\$ 204,781)	\$ 15,1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8,629 (	19,28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1) (	1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七)	(16,654) (	71,6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80	-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5,151) (	2,218)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959	-
預付設備款增加		(22,115) (	28,84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3)	1,23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484 (	6,86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8,273) (	112,5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八)	(21,357)	29,12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二十八)	1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1,659) (	1,55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35,056) (	34,741)
買回庫藏股票	六(十四)	(287)	-
庫藏股轉讓員工	六(十四)	-	5,502
受贈資產	六(十五)	63	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296) (	1,640)
匯率影響數		(143) (	1,18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26,837) (	31,3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22,995	454,3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96,158	\$ 422,99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附件七】

律勝利投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餘額	25,435,192
減：本期稅後淨損	(51,750,252)
減：提列109年度法定盈餘公積10%	0
加：保留盈餘調整數(確定福利負債之精算損益)	(2,460)
本期待彌補虧損	(26,317,520)
用以彌補虧損項目：	
加：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26,317,520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0
股東紅利-股票	0
期末待彌補虧損	0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內容		修訂原因
	修訂後	修訂前	
第八條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 <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 。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以公司法第 175 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 174 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以公司法第 175 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 174 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依據證櫃監字第 11000519041 號函修訂。
第二十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u>109 年 3 月 10 日修正，110 年 3 月 9 日修正。</u>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增列修訂日期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內容		修訂原因
修訂後	修訂前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取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取累積投票制，<u>選任董事時</u>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選舉人之記名，得以<u>用</u>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依法令修訂。
第五條 選舉票由有召集權人製備，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註明各該股東之選舉股權數。	第五條 選舉票由<u>董事會</u>製發，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註明各該股東之選舉股權數。	股東得依公司法第 173 條規定，於特定情形下（如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擬配合調整本條。
第七條 本條刪除。	第七條 <u>選舉人在選舉票上「被選舉人」欄須填明被選舉人姓名，並得加註股東戶號，被選舉人如為法人時，須填明該法人名稱及代表人等姓名，並加註該法人股東戶號。</u>	依法令修訂。
第七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者。 (二)<u>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u> (三)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四)<u>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u> (五)<u>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u>	第八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舉票者。 (二)<u>所填被選舉人人數超過章程規定名額者。</u> (三)除被選舉人姓名及其股東戶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1. 配合第七條，調整條號。 2. 依法令修訂。

第九條 本條刪除。	第九條 被選舉人在選舉票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u>(一)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u> <u>(二)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股東名簿所列不符者。</u> <u>(三)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姓名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可資識別。</u>	依法令修訂。
第八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u>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u>	第十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1. 配合第七、九條，調整條號。 2. 依法令修訂。
第九條 當選董事由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一條 當選董事由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配合第七、九條，調整條號。
第十條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規定處理。	第十二條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規定處理。	配合第七、九條，調整條號。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董事會通過，並提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u>109年3月10日修正，110年3月9日修正。</u>	第十三條 本辦法經董事會通過，並提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配合第七、九條，調整條號。 增列修訂日期。